

本同意書下方回條請於簽名完畢後撕下繳交

1. 請詳閱 113-2 學期日間部英文檢定輔導課程實施要點，**本課程規範嚴謹，若同學有校外打工、實習或其他進修課程等情況，請務必自行斟酌是否能全程配合本課程要求，凡無法遵守各項要求及評分標準者，請勿選課。**
2. 本課程有規畫於課後 6~8 小時須自行完成之自學軟體測驗進度，測驗成績包含在總成績評分標準中，無法配合者請勿選課。
3. **本課程第 1 堂課即實施點名，經預選錄取者請務必於開學第一堂上課時即前往上課**，以免錯失本課程重要資訊，無故缺席者扣分標準依據第五點、本課程評分標準辦理。
4. 缺課 1 次(2 小時)[含請假]扣 1 分，學生缺課次數達整學期授課總時數 1/3 者(12 小時)予以扣考方式處理(不得參加該科目期末考試，且該科目學期成績以零分計算)。遲到 10 分鐘以上視為缺課，無故曠課者亦視為缺課。
5. **期中、期末考試期間，因急診住院、重大傷病假、公假、喪假請假者不扣分(請假須附證明，依據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學生請假申請規則)，其他原因請假者補考成績一律扣 5 分。**
6. 為確保上課品質，學生應於本中心所排定之教室內依座位表就坐。除教學實際需要至專業教室上課者外，學生不得任意要求調整上課地點，亦**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授課老師安排遠距上課**(依校園防疫措施辦理)。
7. 應屆畢業生請注意，本課程將於自期末考結束起 7~14 日結算總成績後，再經由系統審核畢業門檻，無法配合者請勿選課，**本課程期末考時間為本校行事曆訂定之「非畢業班級時間」。**
8. 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公告於語言中心網站。
9. 各項測驗軟體進度如有變動，以開學公告之課程實施要點與評分標準為主。
10. 有關本課程公告路徑：[語言中心首頁](#)>[英文課程評分標準](#)>[大三大四英檢輔導課程](#) | [評分標準](#)



原科系班級：_____ 英檢班級：語言三_____ 學號：_____

- 我已詳閱語言中心所開設之英檢輔導課程實施要點、課程評分標準及注意事項，並同意配合各項規定，如本人未能遵守上述規定，將無條件放棄通過畢業門檻之資格。

本人簽名：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